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12 月 18 日(三) 10：30

地點：國際會議廳 1 樓簡報室 AC122

主席：陳學務長其昌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林佳儀

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貳、上次（112 學年度第 2 次）會議紀錄提請確認：備查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及交辦事項執行情形：准予結案

肆、工作報告：

一、書面資料請參閱議程資料。

二、口頭補充報告

(一)生輔組：

- 1.本校學生宿舍住宿率大學部約 87%、研究所約 73%，鼓勵有住宿需求的同學提出申請。
- 2.有關學生請假之流程，提醒系所老師及主管們，不定期上網檢視學生假單，以維護學生考勤權益。

(二)課指組：

- 1.新生開展營為學生銜接大學的重要活動，包含專業導航、課程地圖、職涯講座、校友座談、教學環境導，感謝各系學會的協助。
- 2.亞德客有美基金會捐助每年 200 萬元，以獎勵學生自組團隊辦理公益服務，服務對象為雲林縣內地區、弱勢族群，歡迎師長們轉知有意願的同學提出申請。

(三)衛教組：

- 1.本學期學生餐廳每日提供 12 個愛心待用餐，歡迎各系所轉知有需要之學生。
- 2.近期流感有人數增多之情形，提醒勤洗手，必要時戴口罩，減少感染的機會。
- 3.本學期接獲校外人士檢舉校園內吸菸事宜，持續於各年級重要集會宣導菸害防治事宜，並強化本校吸菸熱點巡查。

(四)服學組：

服學組主要是負責週六小星星課輔，歡迎各系所鼓勵具熱忱服務之同學加入小星星志工的行列。

(五)軍訓組：

- 1.近期進行學生賃居處所安全關懷訪視，並依現場訪視情形建議通知房東改善或建議學生搬離。

2. 近日天氣寒冷，提醒務必要保持室內空氣流通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事件。
3. 依刑事局統計，2023 年被詐騙金額累積高達 88.78 億元，詐騙案件態樣前 3 名依序為「假投資」、「假網路拍賣」及「解除分期付款」，提醒各位師長留意。
4. 龍潭路車禍頻傳，原因多為左右轉未注意來車、車速過速等，請師長協助提醒學生騎乘機車減速慢行，注意行車安全。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廢止「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規定」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學務處服學組)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13 年 6 月 21 日永續素養與實踐課程暨大學之道推動執行會議紀錄、113 年 7 月 9 日 112 學年度第 16 次主管會議紀錄辦理。
- 二、因應 113 學年度起已無新生服學課程，故廢止本規定(附件三，頁 13-14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修正本校「學生抵銷懲處實施要點」部分規定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輔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自 113 學年度起已無服務學習業務，且規劃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裁撤服務學習組，其負責學生銷過所從事愛校服務之媒合業務，回歸由學生獎懲權責單位(即生活輔導組)負責安排，故配合修正本校學生抵銷懲處實施要點相關作業流程之規定。
- 二、本次修正重點如下：
 - (一)學生進行愛校服務之媒合窗口。
 - (二)抵銷懲處考核單位之調整。
- 三、本案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規定詳如附件四(P15-16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修正本校「班級幹部設置要點」部分規定案，提請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軍訓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 113 學年度取消服務學習業務，及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裁撤服務學習組，故配合修正本校班級幹部之名稱與職掌。
- 二、本次修正重點如下：
 - (一)因應學務處組職變革及配合相關職掌需求，刪除服務股長及新增衛教股長。
 - (二)原校安股長執掌有關協助衛教組工作部分調整至衛教股長職掌。
- 三、本案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規定詳如附件五 (P17-19)。

決議：衛教股長執掌第 2 項負責...性平教育...，修改為性教育;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本校「學生團體保險辦法」第 7 條條文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輔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學生團體保險承保公司(遠雄人壽公司)反應，校方要求保險公司自行吸收免繳保費學生保費差額，因費用成本過大，於 114 學年度起將不再吸收本項費用。
- 二、本校學生團體保險因於 108 學年度應學生需求反應，調高部份理賠項目金額上限，目前僅有遠雄人壽有意願承保，考量學生權益，本組擬同意保險公司意見反應，並修正本校學生團體保險辦法第 7 條第三項條文。
- 三、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條文詳如附件六 (P20-21)。
- 四、本案審議通過後，簽請鈞長核示後，公告實施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本校「學生宿舍冷氣用電費率調升案」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輔組)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了配合學校節能政策及反應實際冷氣用電成本，擬調整學生宿舍冷氣電費費率。
- 二、台電公司已從 2022 年起至 2024 年以來已經調漲了三次電價,平均漲幅已達 7.5%.但學生宿舍一直都未曾變動過。
- 三、參考其他學校用電費率約在 4.3~5.0 之間 (如附件七 P22)，故建議本校學生宿舍冷氣電費費率由原本每度 3.8 元調升至每度 4.5 元。
- 四、本案審議通過，簽准核可後，電費費率調整擬於 114 年 8 月 1 日進

行。

決議：經討論後，為減輕學生之負擔，電費費率微調至每度4元，預定於114年8月1日起施行，未來視電費調增之幅度，再適度微調電費費率。

陸、臨時動議(無)

柒、主席結語

- (一)邇來發現多起學生偽造、變造請假證明文件之情形，請師長們提醒學生勿違犯校規，違者依本校「學生獎懲辦法」之規定予以記大過以上之處分。
- (二)教育部於今年四月修正校園霸凌防制準則，校園霸凌分為師對生、生對生之樣態，提醒各位師長於教學或日常與學生互動時務必留意言行，以免觸法。

捌、散會(12:10)